

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2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30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志祥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，扩大公司战略布局，提高公司整体实力，提升公司成长性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名称：广德祥源新材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光藻路

注册资本：2000.00 万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魏志祥

经营范围：塑料及橡胶改性材料及制品，发泡材料及相关设备，特种电线电缆材料、汽车线缆材料的科研开发、生产加工销售；高分子新型材料的研发；农用 PE 膜及农用保温材料，农用渗灌管的科研开发、生产加工销售；自营或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；不含国家法律、法规产业政策限制禁止经营项目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该子公司设立的相关注册信息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召开湖北祥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祥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祥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16 日